

最新合同处罚条款 承运合同合同(汇总9篇)

合同是适应私有制的商品经济的客观要求而出现的，是商品交换在法律上的表现形式。合同是适应私有制的商品经济的客观要求而出现的，是商品交换在法律上的表现形式。拟定合同的注意事项有许多，你确定会写吗？下面是小编为大家带来的合同优秀范文，希望大家可以喜欢。

合同处罚条款篇一

委托方：（以下简称甲方）

承运方：（以下简称乙方）

根据《民法典》及货物运输的有关规定，甲乙双方经过协商，现就乙方向甲方提供运输服务事宜达成一致，特签订本合同共同遵守。

一、服务范围

乙方为甲方提供货物全国门到门运输以及货物门到港运输的承运服务。

二、服务期限

从年月日起至年月日止。

三、服务的确认

1、乙方通过电话、传真、邮件等接受甲方委托。

2、达成委托后，甲方应按乙方要求及时将运输所需全部手续

交给乙方。

3、乙方接受甲方委托后应该及时开据工作单，如甲方需要投保一并办理保险手续。

四、货物保险

本合同采用甲方委托乙方办理保险并付费的保险方式。

五、结算方式及时间。

1、乙方按照经双方确认的收费标准及收费内容进行收费；
（详见合同附件---伟邦货运有限公司运价表）

2、乙方每___天与甲方进行业务结算，甲方收到乙方所提供的（运费结算账单）明细后3天内要与乙方进行核对和确认，3日内不反馈信息视同认可，确认后的2天内以现金或支票及汇票方式支付给乙方。甲方如延迟付款的，按拖欠服务费数额的1%/天向乙方支付滞纳金，且乙方及关联公司有权留置甲方货物。

3、当乙方提供的服务价格发生变化，应提前3天以书面形式通知甲方并得到甲方认可，否则仍按本合同附件一所列价格体系执行。

六、甲方的权利义务

1、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按委托的时间。地点。方式将货物运送到目的地。在办理提货。发货手续之前，甲方有权变更或取消委托内容，因此而产生的费用由甲方承担。

2、甲方有权要求乙方随时提供甲方所委托业务的进展情况，服务过程中的信息。甲方自己包装时，有义务按国家有关承运货物包装标准进行包装。

3、甲方有义务正确填写工作单，详细。准确地注明目的地址，收货人的姓名和联系电话。

4、甲方应该按合同约定时间同乙方进行结账。

5、甲方为防范事故要求乙方专人专车押送，特殊包装，绕道行驶。配备器材等额外产生的费用，由甲方另行支付。

6、甲方委托承运的货物必须符合国家的安全规定及其它要求，不得夹带危险品和其它易腐蚀。易污染货物以及禁限运货物行为。

七、乙方的权利义务

1、乙方应按合同要求及时为甲方提供安全运送货物服务。

2、乙方有为甲方保守商业秘密的义务，并向甲方反馈信息。

3、乙方提供的服务车辆必须证件齐全有效，技术状况良好。

4、在甲方单方违约的情况下，乙方有权暂停执行甲方委托的业务并有权要求甲方承担违约责任。

5、对于委托乙方包装的货物，甲。乙双方在办理货物交接时应该共同检验货物外观和数量是否完好并确认，乙方对货物的内在功能的好坏不负责。

6、甲方自行包装的货物，在外包装完好无损的情况下，乙方对内在货物的数量和内在的功能的好坏不负责。

7、乙方无义务审查甲方包装是否符合承运要求。但当乙方发现货物的包装。体积等不符合乙方要求时，乙方有权要求甲方改正直至拒绝承运。

八、违约责任

1、甲方未按约定时间和要求备好货物，货物晚点责任由甲方承担，甲方应赔偿乙方因此而受到的损失。

2、货物到达后无人收货或拒绝收货，造成的货物破损和晚到责任由甲方承担，甲方应承担货物到达后无人收货或拒绝收货所产生的仓储、保管和调货的一切费用。

3、对于甲方自行包装货物，在交接时货物外包装完好而内装货物毁损，短少或灭失的损失由甲方承担。

4、因甲方指定的收货人迟延或拒绝收货所造成的损失由甲方承担。

5、甲方自行配备货物押运人员的，货物一切风险由甲方承担。

6、由于甲方错误提供收货人地址，收货人姓名或联系电话等信息，导致货物运送延误等损失，甲方承担责任。

7、甲方因下列过错，造成人员伤亡和设备损坏的，由甲方承担赔偿责任。

(2) 由于货物包装缺陷产生破损，致使其他货物或运输工具，机械设备被污染腐蚀。损坏，造成人员伤亡的，甲方应承担赔偿责任。

(3) 因甲方匿报货物品名，重量等，造成航空，铁路及国家安检部门对乙方的罚款及费用。

(4) 甲方错用包装。储运标志所造成的货物损失的。

(5) 当收货人收货签收后，该货物的灭失，短少，变质，污染。损坏等一切风险随之转移到收货人处，乙方不再承担责任。因收货人迟延或拒绝收货物的，一切风险自合同约定应收货时间而转移。

九、乙方责任

- 1、因乙方责任将货物错送或错达收货人，应将货物无偿运到指定的收货人。
- 2、甲方委托乙方保险发生事故，乙方协助甲方理赔，乙方以保险公司的赔偿数额为限承担责任（全部赔偿），甲方要积极配合乙方出据索赔的相关资料，索赔资料齐全最长理赔期为15-30天。
- 3、甲方未通过乙方投保的货物发生事故的，乙方按照_____赔付，甲方自行投保的，乙方不承担被第三方追偿的责任。
- 4、门到港服务因货场。铁路。机场原因及不可抗力所造成的损失，乙方不承担赔偿责任，但乙方有义务协助甲方进行索赔。

十、其它

- 1、因不可抗力，双方互不承担责任。
- 2、因货物的自然属性合理损耗或性质变化，乙方不承担责任。
- 3、合同期内任何一方不得擅自变更或解除。如确有特殊原因不能继续履行或需变更时，需双方同意，要变更或解除必须提前一个月与对方协商，双方达成一致方可变更。
- 4、由于不可抗力事故直接影响合同的履行或者不能按约定的条件履行时，遇不可抗力事故的一方，应立即将事故情况书面通知对方，并提供事故详情及合同不能履行，或者部分不能履行。或者需要延期履行合同的责任。或延期履行合同。
- 5、变更或解除运输合同，应当以书面形式提出或答复。

十一、本合同在履行中如发生争议，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任何一方均可向合同签订地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二、其他未尽事宜，双方可另行协商，达成的协议作为本合同的附件，附件与全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签章后即可生效，望甲乙双方共同遵守，未尽事宜，在今后的合作中具体协商。

甲方：

乙方：

代表人：

地址：地址：

电话：电话：

传真：传真：

合同处罚条款篇二

中国海事仲裁委员会（1994）标准格式

_____年__月__日

_____（签署地）

_____（被救助船舶所有人名称）（地址：_____

电话：_____传真：_____电传：_____邮政

编码：_____）的_____号船舶（船旗

国：_____船籍港：_____的船长（或船舶所有人）

_____代表_____号船舶、船上货物、运费、燃料、

物料和其他财产的所有人（下称“被救助方”）同_____（救助方名称）（地址：_____电话：_____传真：_____电传：_____邮政编码：_____）的代表_____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救助方应以应有的谨慎救助_____号船舶及 / 或船上货物、运费、燃料、物料和其他财产，并将它们送到_____或以后商定的其它地点，如果没有上述约定或商定地点，可送往任一安全地点。

当获救的船舶及 / 或其它财产已被送到前款规定的地点时，被救助方应及时接受救助方提出的合理的移交要求；如未及时接受，被救助方应对非属救助方过失造成的后果负责。

第二条 被救助方应与救助方通力合作，包括获得准许进入合同第一条规定的地点；免费提供救助方合理使用船上的机器、装置、设备、锚、锚链、物料和其他属具，但救助方不应无故损坏、抛弃或牺牲上述物件或其他被救财产。

第三条 救助方有义务在合理需要的情况下，寻求其他救助方援助。

被救助方或船长合理要求其他救助方参与救助作业时，救助方应接受此种要求，但要求不合理的，原救助方的救助报酬金额不受影响。

第四条 在救助作业过程中，救助方和被救助方、船长均有义务以应有的谨慎防止或减少环境污染损害。

第五条 除本合同第九条规定外，救助方对本合同规定的救助标的进行救助，取得效果（包括取得部分效果）的，有权获得救助报酬；未取得效果的，无权获得救助报酬。

第六条 在救助作业中救助人命的救助方，对获救人员不得请

求酬金，但是有权从救助船舶或其他财产、防止或减少环境污染损害的救助方获得的救助款项中，获得合理的份额。

第七条 确定救助报酬，应体现对救助作业的鼓励，并综合考虑下列各项因素：

- （一）船舶和其他财产的获救价值；
- （二）救助方在防止或减少环境污染损害方面的技能和努力；
- （三）救助方的救助成效；
- （四）危险的性质和程度；
- （五）救助方在救助船舶、其他财产和人命方面的技能和努力；
- （六）救助方所用的时间、支出的费用和遭受的损失；
- （七）救助方或者救助设备所冒的责任风险和其他风险；
- （八）救助方提供救助服务的及时性；
- （九）用于救助作业的船舶和其他设备的可用性和使用情况；
- （十）救助设备的备用状况、效能和设备的价值。救助报酬金额不得超过船舶和其他财产的获救价值。

第八条 由于救助方的过失致使救助作业成为必需或更加困难的，或者救助方有欺诈或其他不诚实行为的，应当取消或减少向救助方支付的救助款项。

第九条 对构成环境污染损害危险的船舶或船上货物进行的救助，救助方依照本合同第七条规定所获得的救助报酬，少于依照本条规定可以得到的特别补偿的，救助方有权依照本条

规定，从船舶所有人处获得相当于救助费用的特别补偿。

救助方进行前款规定的救助，取得防止或减少环境污染损害效果的，船舶所有人依照前款规定应向救助方支付的特别补偿，可以另行增加，增加的数额可以达到救助费用的百分三十。如果根据本合同第十五条组成的仲裁庭认为适当，并且考虑本合同第七条第一款规定的各项因素，可以裁决进一步增加特别补偿，但在任何情况下，增加部分的总数额不得超过救助费用的百分之一百。

本条所称救助费用，是指救助方在救助作业中直接支付的合理费用和实际使用的救助设备、投入救助人员的合理费用。确定救助费用应当考虑本合同第七条第一款第（八）、（九）、（十）项规定的各项因素。

在任何情况下，本条规定的全部特别补偿，只有超过救助方依照本合同第七条规定能够获得的救助报酬时，方可支付，支付金额为特别补偿超过救助报酬的差额部分。

由于救助方的过失未能防止或减少环境污染损害的，可以全部或部分地剥夺救助方获得特别补偿的权利。

第十条 为了保全救助方应得的救助报酬，在救助作业结束后，被救助方应根据救助方的要求，在十四个银行工作日内（法定节假日除外）提供满意的担保。

船舶所有人及其雇佣人、代理人应在获救的货物交还前，尽力使货物所有人对其应承担的救助报酬提供满意的担保。

在按本条第一款规定提供担保以前，未经救助方书面同意，不得将获救船舶和其他财产从救助作业完成后最初抵达的港口或地点移走。如果救助方有理由认为被救助方将要违反或企图违反本款规定，有权申请采取财产保全措施。

上述担保金额应包括利息和进行仲裁可能发生的合理费用在内。

第十一条 在本合同第九条的规定可能适用的. 情况下，船舶所有人应根据救助方的合理要求提供满意的担保。

第十二条 如果在签订本合同之前，被救助方或船长没有明确和合理制止，救助方对遇险的船舶及 / 或船上货物、运费、燃料、物料和其他财产已提供了本合同所指的全部或部分救助服务，本合同的规定应适用于这种服务。

第十三条 本合同是由船长或船舶所有人代表船舶、船上货物、运费、燃料、物料和其他财产的所有人签订的，各所有人应各自履行本合同规定的义务。

救助报酬金额应由获救船舶和其他获救财产的各所有人，按照船舶和其他财产各自的获救价值占全部获救价值的比例承担。

第十四条 参加同一救助作业的各救助方的救助报酬及 / 或特别补偿，根据第七、八、九条的规定由各方协商确定。

第十五条 救助方和被救助方之间以及签订本合同的各救助方及 / 或各被救助方相互间根据本合同所发生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争议，均应提交中国海事仲裁委员会（下称“仲裁委员会”）仲裁解决。

仲裁委员会依照该会仲裁规则规定的程序进行仲裁。依据仲裁委员会仲裁规则组成的仲裁庭，有权根据救助方的请求，在合理条件下，作出中间裁决或部分裁决，要求被救助方向救助方先行支付适当的金额。被救助方根据仲裁庭上述裁决先行支付的金额，其提供的担保金额应作相应扣减。

仲裁委员会的裁决是终局的，对所有当事人均有约束力。

第十六条 除另有明确约定外，本合同和根据本合同进行的仲裁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

第十七条 本合同前言中所列名称、地址、传真号、电传号和邮政编码如有变更，应立即通知仲裁委员会和对方。否则，一切按该地址邮寄的信件、文件等及按该号码传送的传真和电传，仲裁委员会或仲裁庭认为已经过合理的时间即视为已经送达。

签字：

代表救助方： 代表被救助方：

合同处罚条款篇三

乙方：_____有限公司

甲乙双方本着互惠互利的发展原则，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为建立起长期友好的合作关系，特签订本合同，本合同为基本合同，仅对双方商定的基本条款进行约定，本合同从双方发生业务关系起至在双方保持业务期间，持续有效。本合同签订之前，双方已经签订的相关合同、协议等与本合同相抵触的或未涉及到的条款均以本合同为准，合同的变更、解释需要采取书面的形式，在双方的业务往来中，经双方共同确认之后，与本合同履行相关的协议、合同、传真、订单、图表、信函等可以作为本合同有效附件，对双方具有约束力。

1.1 双方签署本开口合同后，乙方在合同有效内无条件接受甲方供需计划，参照供需计划安排生产，制定相应交付风险防范措施并确保100%按期交付。

1.2 供货计划的提出到交付过程相关规定详见《供货计划》。

1.3由甲方按交付期提前提货。

详见双方另立的《质量保证协议》。

3.1外委产品如需甲方提供模具、检具、夹具（以下统称“工装”）的，乙方需签订《外委产品的工装使用协议》，并到甲方工装、质量部门办理相关手续。详见附件。

3.2外委产品中无需男方提供“工装”的，乙方不必签订此协议。

3.3甲方提供的模具需由乙方支付保证金200万元。

4.1属买卖制外委产品

4.1.1定义：属买卖制外委产品是指：

a□工装、原材料或半成品需由甲方提供，且乙方需到甲方处按指定价格购买材料或半成品，制造完毕后，由乙方按合同价销售给甲方的外委产品。

b□甲方仅提供工装，乙方负责生产制造（含原材料采购），制造完毕后，乙方按合同价销售给甲方的外委产品。

c□甲方因无工艺设备或技术，需长期外委但产品路线属于甲方的产品，如，杆件、厚板料冲压等产品。

4.1.2外委产品的材料原则上由甲方提供，如属此规定的，其外委产品的原材料由乙方到甲方处购买。并承诺在甲方所购买的原材料必须用于生产甲方所外委的产品，不得挪作其他用。其原材料买卖价格按《外委产品价格合同》中核算的价格结算。乙方生产中产生的工艺废料原则上由乙方自行处理，其废料价格及价值由双方约定并在《外委产品价格合同》中抵扣生产成本，其抵扣额由甲乙双方根据《武钢外购废钢价

格表》提供的废料季度价格为基准进行协商，然后按月结算。

4.1.3外委产品的材料甲方规定由乙方自行采购的，其供货的产品的原材料由乙方按甲方提供的产品定义材料自行采购合格材料，生产中不得擅自更换材料，否则，需按ppap流程，重新提供文件。待文件确认后，方可更换。

4.1.4材料付款由乙方支付后提货。

4.2属非买卖制外委产品

4.2.1定义：属非买卖制外委产品是指：

a□甲方因设备或工装或物流等原因，临时提出的某工序进行外委，下一道工序仍需回到甲方继续加工的成品，如剪切；部分机加、冲压、焊接、粘接等工序的外委产品（特殊情况除外）。

4.2.2甲方因设备或工装问题，临时提出的某一工序外委的冲焊半成品，其材料或半成品由甲方提供，乙方负责加工。乙方加工制造完毕后的成品直接返回到甲方指定地点。如有工序废料，则由乙方负责返回或按时价处理并抵扣其加工费用。

4.3乙方必须合同有关规定（4.1.2、4.1.3条款）进行采购材料，如有违反，则甲方有权对乙方按材料价值部分的10倍进行罚款，直至取消供应商资格。

5.1同一产品双方以《外委产品价格合同》形式确定价格且在约定有效其内作为结算价格，约定有效期内双方有变更要求的，再行谈判，重签《外委产品价格合同》，原价格合同自动失效。价格有效期内甲方若发现乙方的合同货物的价格高于国内市场价格或目标票价，或甲方应市场要求需下调套件价格时，甲方可要求乙方且乙方有义务同步下降合同货物的价格。

5.2乙方应向甲方提供合同货物的成本分析清单，以显示货物的成本构成，供甲方参考。乙方保证提供给甲方的产品价格是同国内最低价，否则一经发现，乙方除返还已供产品的差价外，还应支付违约金（已供货价值的30%）。

5.3“工装”由甲方提供，所有权在甲方。其运输费原则上由乙方负责。

5.4劳务加工费用按甲、乙双方商定的产品价格结算（产品价格合同附后）。在此合同框架内，甲乙双方可以以加盖双方合同专用章的零件加工明细表来规定加工零件的品种、数量、价格等，零件加工明细表是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5.5加工费按月结算，乙方持甲方签收的产品入库验收单到甲方财务部按合同规定结算。发票必须在当月20日以前送甲方财务挂账。

5.6甲方在入库验收手续办理完毕且乙方已提交相关发票之日起的第四个月月上旬（105天）后付款。但如甲乙双方未签订供货合同，甲方有权不予支付货款。

6.1乙方对甲方提供的技术资料、样件、图纸及其他相关供货（价格、数量等）与质量信息有保密的义务。乙方按照甲方提供要求及技术资料、图纸所产品的配件，只能供甲方使用。乙方不能将配件或产品提供给其他任何第三方使用，乙方应以书面形式要求其职工及相关协作厂承担相应保密义务。

6.2如有泄密情况发生，一经查实，甲方可单方面终止合同并有权就乙方泄露造成的实际损失要求乙方赔偿，并可追究乙方的法律责任。

6.3甲方的公司标识经甲方授权只可用于供应给甲方的合同货物，合同解除后，授权自动失效，乙方不得使用，否则追究乙方的法律责任。

6.4本条之上述任何条款，在双方合作期间及合作终止后5年内有效。

7.1乙方应按照甲方建议及要求，建立有效的质量保证体系，作为全面履行的一部分，质量保证体系包括使用可行的质量控制、检测手段和记录，以保证为甲方人急俚亲匠产品是合格的，甲方此进行检查考核。对于检查与考核不合格的，甲方有权拒绝接受乙方的供货，直至乙方完全整改，达到甲方的要求为止；若整改连续2次不达标，甲方有权立即解除本合同而无需对乙方的经济损失做出任何赔偿。

7.2乙方提供产品、服务、活动应符合国家有关环保法律及甲方制定的环境方针，本着预防为主、持续改进的思想，努力使用环境得以改善。对已通过iso14001环境体系认证的供应商，甲方将予以优先考虑，甲方有权不定期的对乙方的环境进行现场评价。

8.1甲方在经营困难时，可与乙方随时解除合同。

8.2乙方在每批供货产品的不合格率达到当批供货量的1%时，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8.3乙方无特殊原因不能按照订单供货，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8.4乙方报价明显高于市场实际价格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而不承担任何责任。

8.5若甲方要解除合同，应在解除合同前壹个月书面通知乙方，经协商同意后，以书面形式解除合同，乙方应归还甲方的技术信息资料及其他财产。

8.6乙方未通过甲方组织的年度供应商体系审核（参照ts16949:20xx[]时，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8.7乙方同意：甲方经提前三日通知乙方之后，可以立即解除本合同而无需承担任何违约责任。

8.8乙方从事不正当交易行为，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8.9如乙方违反有关法律规定或合同约定，甲方有权变更或解除合同，乙方应赔偿因此而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乙方同意：乙方不得为供货份额、价格、结算等事项对甲方有关工作人员请客、送社或暗中给予回扣、佣金、有价证券、实物或其它形式的好处，否则不论数额大小，甲方有权立即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承担违约责任，违约金为按乙方当年已供货额（含当年已结算及未结算部分）的10-30%。对于此项违约金，甲方可以从甲方应向乙方支付的货款中直接扣除。

10.1乙方严格按照甲方供需合同供货，如因此造成甲方工厂的停产或欠产，应承担全面赔偿责任。

10.2乙方违反本合同约定擅自解除合同的，应承担全面赔偿责任。

10.3如甲方无正当理由逾期付款，乙方有权要求甲方按当时有效的中国人民银行的延期付款规定赔偿乙方损失。

由本合同引起的或者与之有关的争议均应由合同双方友好协商解决。经协商未能解决的，应当向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起诉。

12.1甲方工作人员以甲方名义与乙方签订合同时，除非甲方书面进行有关的授权并在合同上加盖合同专用章或单位公章，否则这些合同对甲方无任何约束力。乙方由此发生的损失与甲方无关，乙方不得据此向甲方索赔。12.2对于本协议项下乙方应向甲方支付的任何一项违约金，甲方均可在应付乙方的货款中直接扣除。

12.3 乙方若出现不能按本倾情供需合同和口头要货要求正常交货；或者出现设备、工装、质量事故及其他原因造成本公司产品停产时，必须及时将《外委单位重要信息报告单》以传真形式发到甲方，因信息延误而造成的损失由乙方负责。另外，甲方每季度对乙方的交付、供货产品质量等业绩进行综合评分，并根据乙方评分业绩情况，甲方每季度或半年对乙方供货额进行调整。

12.4 乙方供货后，乙方同意将正常供货3个月货款作为履约保证金。当乙方货款不足以支付违约金、赔偿金时，不足部分用履约保证金进行充抵。履约保证金不足时，从后续货款中优先补足。本合同因任何原因终止或解除时，履约保证金将用于支付乙方因质量问题或其他任何原因而应承担的违约或赔偿责任。对于履约保证金的剩余部分，甲方将在本合同终止或解除18个月后退还乙方。

12.5 本合同为年度合同，一式四份，自双方授权代表签名并加盖双方单位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后有效，有效期为当年度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甲方： 乙方：

法定委托人： 法定委托人：

日期： 日期：

合同处罚条款篇四

尊敬的先生/女士：

经我公司多番催告，您仍未能按约定履行合同，严重违反了合同约定。根据《合同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我公司将向您发出违约告知书，告知您的违约情况，并要求您立即履行合同义务，以免影响您的信用记录和商业信誉。

首先，根据合同约定，您应在合同规定的时间内按期履行付款义务。然而，经我公司多次催收，您仍未能全额支付剩余款项，严重影响了我公司的经营状况。

其次，您未能完成合同另行约定的交付等义务，严重影响了我公司的出库、销售和业务对接等环节，致使我公司在交付物品方面出现严重滞后。

鉴于您的违约行为，我公司已经将您列入信用黑名单，将对您未来的商业合作产生极大的不利影响。同时，根据合同法及相关规定，您应当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后果及损失，并赔偿我公司因此所遭受的直接经济损失及间接损失。

如果您继续不履行合同义务，我公司将保留采取法律手段的权利，追究您的责任。

正义终将得以伸张，希望您能够自觉履行合同义务，以保全您的个人信誉和商业声誉，并避免损害我公司及其他合作方的利益。

敬祝：

商祺！

合同处罚条款篇五

尊敬的先生/女士：

我们遗憾地通知您，根据我们最近的检查，我们发现您违反了我们之间的合作协议。为了保护我们的合作关系，我们不得不采取一些措施来解决这个问题。

我们的合约明确规定了您需要遵守的规则和标准。这些规则和标准是为了确保我们之间的合作是良好的，可持续的，并

且从长远来看是有利可图的。

然而，我们发现您在以下方面违反了我们的合同：

第一，您未按照合同约定提交工作报告。在合约中，您同意每周提交一份工作报告。我们已经多次提醒您，但是您仍然没有按时提交。

第二，您未能按时支付合同款项。在合约中，您同意在每月的第一个工作日内将合同款项全额支付。您已经拖欠了多个月的付款。

我们需要您立即解决这些违约问题。如果您未能及时解决，我们将被迫终止我们之间的合作关系。如您暂时无法履行合同条款，希望您能与我们联系商谈解决方案。

再次提醒，我们非常重视我们之间的合作关系，并且我们希望它将继续持久和成功。我们期望您尽快采取行动来解决这些问题，并恢复我们之间的合作。

请立即回复此电子邮件或致电我们，以确认收到此违约告知书。

我们期待着您的尽快回应。

此致敬礼

合同违约告知书发出人

合同处罚条款篇六

尊敬的客户：

根据我们之前签订的合同，我公司应在规定的时间内完成项

目并获得您的支付。然而，现在我们不得不向您提出一个不幸的事情——您已经违反了 we 签订的协议。

具体来说，您没有按约定时间支付我们的报酬，这已经严重影响了我们公司的经营和财务状况。我们已经向您提出了催款要求，但您仍然没有积极回应我们的要求。

我们希望再次强调，合同是双方共同遵守的约定，您的违约行为已经破坏了我们之间的协议。作为合同方的我们，我们有责任向您发出告知书，并且要求您尽快采取行动，以尽快支付我们的报酬。

如果您不履行您的义务并在规定的时间内付款，我们不得不采取所有法律手段来保护我们的权益。这可能涉及到对您的强制执行和其他法律诉讼。

我们非常希望您理解我们的处境，并尽快解决这个问题。如果您有任何疑问或需要进一步了解，请随时与我们联系。

感谢您的合作和理解，我们期待您的积极回复。

此致

敬礼

xxx公司

xx年x月x日

合同处罚条款篇七

供方(乙方): _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产品质量

量法》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经过充分协商，就甲方购买乙方陶瓷机械设备并由乙方提供相关服务事宜，达成如下一致协议：

1、合同设备名称、价款

1.2、随机技术文件：每一单台设备在交货时均应随机提供详细的安装手册、操作和维护手册、使用和保养说明书、易损配件目录等一切与该设备的安装、维修、保养有关的技术图纸及文字资料。

1.3、随机配件、专用工具：乙方应配备必须的备品、配件和专用工具，以方便甲方进行设备的正常安装、调试及使用。

1.4、付款方式：合同签字生效后____个工作日内，甲方支付乙方合同价款的____%，计万元人民币；甲方在收到乙方书面发货后个工作日内向乙方支付合同价款的____%，计万元人民币；设备安装调试合格后个工作日内，甲方支付乙方合同价款的____%，计万元人民币；剩余货款万元人民币，作为设备的质保金，在设备保质期届满后，如无质量问题，由甲方向乙方全部付清。

1.5、甲方的每次付款，均以乙方提供的税务部门认可的发票为依据，乙方不能按甲方要求提供合法发票的，甲方有权拒付货款并不承担任何责任。

2、交货时间

乙方应在____年____月____日至____年____月____日之间的期限内向甲方交付本合同项下全部机械设备。

3、交货方式和交货地点

乙方必须在本合同规定的交货时间内将全部设备运至甲方书

面告知的指定地点并交付甲方，该指定交货地点将由甲方在本合同签署后____个日历天内以书面方式通知甲方，乙方需承担货物在甲方接收之前的一切风险和费用。

4、质量保证及标准质量保证期

自设备调试验收合格之日起____个月。乙方保证按照以下国家、行业相关安全和质量标准及厂家技术文件的要求，进行设备安装、保养，确保设备在其使用寿命期内符合国家技术规范的各项技术指标，能够正常运转。在设备安装调试验收合格之日起____个月质量保证期内，乙方负责对设备进行免费保修。在设备使用寿命期内乙方应对由于设计、工艺及材料的缺陷而发生的影响正常安全运行的任何不足或故障负责，费用由乙方承担。

5、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本合同一式两份，双方各执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盖章)：____乙方(盖章)：____

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年____月____日

合同处罚条款篇八

甲方：

乙方：

双方经友好协商，对于____合作一事达成如下协议：

合作期限：

一、甲方责任：

1、甲方需提供足够的经营场所，用于合作。

2、甲方需提供安全及保卫工作，及其一切工商税务和治安费用等，其包括：水电，治安，公共关系，房费的一切费用。

3、甲方需保证场内的正常运行，并负责机器设备和工作人员的安全。如出现人为破坏，被盗，没收均由甲方全面负责，照价赔偿。

二、乙方责任：

1、乙方需提供全套机器设备并负责维修费用等。

2、乙方提供技术人员。

三、分成方式：

1、双方按营业收入的___：___分成，甲方___%，乙方___%。

2、每日结帐一次，帐与现金由甲方代管。乙方结帐时按机器的总底分结算，乙方不定时间查看帐目。

四、其他：

1、如有特殊情况，经双方协商协议解决。

2、如受政策影响，特殊情况和经营状况不好，甲方需保证乙方的设备安全运出。

3、双方必须严格遵守合同规定，如单方违约，任何一方有权中止合同。

4、本合同一式两份，双方各执一份，即签字之日起生效。

甲方(公章)：_____乙方(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 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 _____

_____年____月____日 _____年____月____日

合同处罚条款篇九

供货方(以下简称甲方)：

营业执照注册号： 卫

生许可证号码：

购买方(以下简称乙方)：

签定时间： 年 月 日

签订地点：

经双方共同协商决定，甲方向乙方提供符合下列要求的蛋类、禽类等食品。

- 1、甲方向乙方供应的蛋类、禽类等食品必须是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卫生法》的相关要求的食品。
- 2、甲方需向乙方按时提供新鲜、优质的蛋类、禽类等食品
- 3、甲方向乙方提供蛋类、禽类等食品时要付有效票据(动物免疫证、发票或收据或签名的白条，并在票据上写明日期)。
- 4、甲方向乙方所售蛋类、禽类等食品保证质量达标，并在该食品规定的条件和期限内不发生食品质量变异;否则，赔偿乙方的全部损失，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 5、乙方随时检查甲方提供蛋类、禽类食品的质量和价格，如

达不到乙方规定，乙方有权随时暂停或终止合同。

6、此合同有效期为20_____年2月15日至20_____年6月30日。

甲方代表：(签字)

____年__月__日

乙方代表：(签字)

____年__月__日